

# 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1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919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2,81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70.07%；网上初始发行数量1,2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29.93%。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路演时间：2017年11月9日（周四）14:00-17:00；

2、路演网站：全景网（网址<http://rs.p5w.net>）；

3、参加人员：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主要成员，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http://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http://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ecutimes.com](http://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www.ccstock.cn](http://www.ccstock.cn)）和发行人网站（<http://www.hongdacap.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8日



(此页无正文，为《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盖章页)

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8日